

2003年6月

食品法典委员会



联合国
粮食及农业组织

世界
卫生组织



JOINT OFFICE: 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00100 ROME Tel: 39 06 57051 www.codexalimentarius.net Email: codex@fao.org Facsimile: 39 06 5705 4593

议题 10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食品标准计划

食品法典委员会

第二十六届会议，2003年6月30日-7月7日，
罗马（意大利），粮农组织总部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对食品法典及两组织 其他食品标准工作的联合评价

补遗 6：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领导机构对评价报告的审议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联合评价报告提交给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领导机构审议。本文件包含了 2003 年 5 月 19—28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世界卫生大会第 WHA 56.23 号决议，以及 2003 年 5 月 4—9 日在罗马举行的粮农组织计划委员会第八十九届会议报告（文件 CL 124/14）摘录。粮农组织计划委员会的报告将由 2003 年 6 月 23—28 日在罗马举行的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二四届会议审议。

为了节约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及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
如无绝对必要，望勿索取。食典委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
因特网 www.codexalimentarius.net 网站获取。



世界衛生大會 決議

قرار جمعية الصحة العالمية

RESOLUTION OF THE WORLD HEALTH ASSEMBLY

RÉSOLUTION DE L'ASSEMBLÉE MONDIALE DE LA SANTÉ

РЕЗОЛЮЦИЯ ВСЕМИРНОЙ АССАМБЛЕИ ЗДРАВООХРАНЕНИЯ

RESOLUCION DE LA ASAMBLEA MUNDIAL DE LA SALUD

第五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

WHA56.23

议程项目 14.19

2003 年 5 月 28 日

粮农组织/卫生组织联合评价 食品法典委员会的工作

第五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

忆及关于食品法典委员会的 WHA40.20 号决议和关于食品安全的 WHA53.15 号决议；

审议了关于粮农组织/卫生组织联合评价食品法典委员会及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关于食品标准的其它工作的报告¹；

赞赏地确认本决议所附的食品法典委员会关于粮农组织/卫生组织联合评价的结果的声明；

欢迎更为优先地为食品安全、营养相关问题与健康确定以科学为基础的标准的建议；

满意地注意到卫生组织与粮农组织在食品安全和营养领域的杰出合作；

意识到全球食品分配方面的增加与更加需要国际商定的食品安全和营养相关评估和准则密切相关；

认识到经济发展的前提之一是国内和出口市场以保护消费者健康的管制框架为基础的安全食品生产系统；

¹ 文件 A56/34。

意识到发展中国家必需充分参与制定全球相关标准；

强调世界卫生组织在粮农组织的合作下在提供作为国家和国际级管理风险的基础的健全科学的食品危害评估方面的最重要责任；

强调迫切需要加强卫生部门参与食品相关的标准制定活动，以便促进和保护消费者健康，

1. **认可**世界卫生组织增加直接参与食品法典委员会和在世界卫生组织内增强风险评估能力；

2. **敦促**会员国：

(1) 积极参与食品法典委员会框架内的国际标准制定工作，尤其在食品安全和营养领域；

(2) 充分利用法典标准，在整个食品链中保护人类健康，包括帮助就营养和饮食作出健康的选择；

(3) 在国家级参与制定以食品法典为基础、与食品安全和营养有关的标准的所有部门之间促进合作，特别注重于卫生部门并使所有利益相关方面充分参与；

(4) 促进国家专家参与国际标准制定活动；

3. **请**各区域委员会审查区域政策和战略，以便与粮农组织合作加强在食品安全标准制定和营养信息领域的的能力；

4. **吁请**捐助者对世界卫生组织与制定食品标准有关的活动增加资助，特别注意最不发达国家；

5. **要求**总干事：

(1) 支持制定和实施一项行动计划，以处理法典评价报告中的建议，并与粮农组织合作，在卫生组织和粮农组织总体结构的框架内审议通过满足法典独特的管理需求提高确定法典标准过程效率的手段；

- (2) 加强世界卫生组织在下列方面的作用：
- (a) 管理食品法典委员会并在整个组织内提升该委员会和相关工作的形象；
 - (b) 以卫生组织在食品安全和营养领域的其它相关活动补充食品法典委员会的工作，特别注意世界卫生大会决议中规定的问题以及《国际卫生条例》；
 - (c) 风险评估,包括通过粮农组织/卫生组织联合专家机构和协商系统以及通过世界卫生组织内的协调职能；
 - (d) 支持食品安全系统的能力以便在整个食品链保护人类健康；
 - (e) 支持分析关于食源性疾病和食源性污染的数据之间的联系；
 - (f) 与粮农组织合作，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特别支持，以便为制定全球食品法典标准产生数据；
- (3) 向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以加强在上述领域的能
力；
- (4) 促进在国家和区域食品安全管理当局之间并特别在国家级建立网络；
- (5) 尤其在粮农组织/卫生组织联合食品标准规划的框架内，继续促进与粮农组织的
合作，包括在卫生组织和粮农组织之间对能力建设采取更为协调的做法；
- (6) 为卫生组织与制定以食品法典为基础的食品标准有关的活动重新分配资源，特
别注意最不发达国家。

附件

关于粮农组织/卫生组织联合评价食品法典及 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关于食品标准的其他工作的 结果食品法典委员会声明

1. 食品法典委员会审议了粮农组织/卫生组织联合评价食品法典及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关于食品标准的其他工作的报告和建议，对于上级组织开展了该项评价并确保以磋商和有效方式执行该项评价表示赞赏。食典委还对评价组和专家小组的精彩报告、报告中所包含的深入分析和全面建议表示赞赏。

2. 食典委满意地注意到该项评价的结论，即：其食品标准对成员国极为重要，因为这些食品标准是旨在保护消费者健康和确保公平食品贸易的食品管理系统的一个重要成分。食典委还赞同这一观点，即：这些标准是保护消费者利益的一个必要前提，需要在整个系统范围内在整个食品链中进行研究，特别是为了食品安全。

3. 食典委忆及，食典标准用来作为成员国关于其世贸组织《贸易技术壁垒协定》和《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实施协定》中的义务的参考。在这方面，食典委认识到许多欠发达国家或经济转型成员国能够利用食典标准直接作为根据这些协定制定国家立法和标准的依据。食典委注意到，当这些标准根据，全球数据包括来自发展中国家的数据制定时尤其如此。

4. 食典委支持评价报告总的重点，并表示承诺**实施**关于实现报告所包含建议的目标的战略。食典委十分赞同应迅速审议这些建议。食典委注意到，自1991年粮农组织/卫生组织联合举行关于食品标准、食品中化学物和食品贸易的会议以来，食典委的重点活动和计划有了重大变化，更加重视食品安全问题。这种重视导致与健康有关的标准的产出增加，目前正扩大到整个食品链；将继续开展这一过程。

5. 食典委注意到该项评价关于食典委职责的建议，认为其关于保护消费者健康及确保公平食品贸易的现有**职责**仍然适用，但可以在今后讨论。在这一职责范围内，食典委强调其首要重点活动是制定对消费者健康和安全的标准。

6. 为了保持所有成员国和有关方的大力支持，食典委**同意**，食典委和它的上级组织在对该项评价作出反应时应努力：

- 更加有效地制定食典标准，同时在制定这些标准的过程中保持透明、内容和程序的一致性；
- 在整个标准制定过程中使发展中成员国和经济转型成员国更多地参与食品法典委员会的工作；
- 使食典标准在符合成员国需要和及时性方面对成员国产生更大作用；
- 加强风险分析，包括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科学基础，以便更加有效地向食典委和成员国提供专家科学咨询及加强关于风险方面的交流；

- 为发展国家食品管理系统而更有效地加强能力建设。

7. 食典委认为，在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的总体结构范围内它应当有更大的自主性提出其**工作计划和预算**，并在得到两个上级组织的批准之后执行其工作计划和预算。

8. 食典委赞同评价报告中所表示的意见，即：食典**秘书处**努力工作、效益高、以成员为对象，但工作过度及没有足够资源支持目前食典的活动。食典委大力支持关于扩大秘书处的建议，秘书处人员职等高级程度和组成应根据食典委更高的要求确定。

9. 关于向食典提供**专家咨询**问题，食典委完全同意关于这对于所有成员国和食典委本身而言均是一个十分重要成分这一观点。食典委认为，在两个上级组织范围内需要有足够能力及时提供科学咨询。食典委还认为，该项工作需要在这两个组织范围内更加一致、与食典重点活动有更加密切的联系、内部协调以及大量增加资源。在粮农组织/卫生组织范围内其不受外部影响和透明度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食典委指出。还应当更加显著地区分由专家进行的风险评估职能和由食典各委员会进行的风险管理职能，同时注意到这些职能之间仍然需要有联系。食典委强调，提供专家咨询是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的共同责任，并应当继续如此。食典委强烈建议卫生组织显著增加其对由粮农组织/卫生组织各专家委员会及粮农组织/卫生组织专家磋商会进行的健康风险评估的贡献。食典委还建议粮农组织加强其在反映其职责和专业知识的领域的投入。食典委欢迎Bruntland博士在本届会议开幕词中的声明，即：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将为食品法典委员会在其第二十四届会议上要求举行一次关于加强对食典决策的科学支持的磋商会¹作准备，并作为一项近期重点活动举行该次磋商会。

10. 在**能力建设**领域，食典委欢迎报告中描述的重大行动，包括世贸组织与世界银行、粮农组织、卫生组织、国际兽疫局合作执行的《标准与贸易发展基金》，特别是新的粮农组织/卫生组织信托基金，以便能够有效参与食典工作。食典委呼吁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作出重大努力筹措预算外资金及在能力建设领域促进协调的双边援助。食典委还呼吁在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之间采用更加协调的能力建设办法，并要求上级机构紧急分析其提供能力建设的现有手段，并将它们将如何加强协调及根据其各自的强项和协作进行分工的情况通报食品法典委员会。

11. 食典委呼吁**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提供更多正常计划资金，并在必要时用预算外资金补充，以加强在这两个组织范围内的食典和有关食典的工作。

¹ ALINORM01/41, 第 61 段。

12. 食典委呼吁**成员国政府**为该项评价过程的后续行动提供支持，包括通过它们在世界卫生大会及粮农组织理事会和大会所作的发言及所持的立场提供支持。

13. 食典委重申**承诺**尽快全面审议评价报告中提交其审议的建议，在这方面：

- 请**成员国**和有关国际组织向秘书处提出书面意见；
- 请秘书处分析关于**规范委员会结构及其职责**的意见，并提出备选方案供食典委下届例会审议；
- 请秘书处分析关于**执行委员会**职能的意见，并提出备选方案供食典委员会下届例会审议；
- 请秘书处分析关于**标准管理**和**标准制定**程序的意见，包括关于确定发展中成员国建议的重点活动的意见，并请秘书处提出关于早日执行更加有效的过程战略建议，提出备选方案供食典委下届例会审议；
- 请秘书处就涉及修改**议事规则**和其他内部程序的建议的实施确定一项战略，供食典委下届例会审议。
- 请秘书处分析关于评价报告中提出的但上面没有提到的那些建议的意见，并就如何继续开展工作提出备选方案

第十次全体会议，2003年5月28日
A56/VR/10

= = =

粮农组织计划委员会第八十九届会议报告 (文件 CL 124/14) 节选

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对食品法典及两组织其他食品标准工作的联合评价

50. 委员会赞扬了该评价报告的评价全面性、透明性和独立性。成员国对于该项评价的重视通过以下方面得到了证明：成员国为评价过程提供了投入，食品法典委员会认真讨论了评价过程。

51. 委员会完全赞同该项评价确定的关于改进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食品标准工作的四个主要领域，即：

- 在食典和专家科学咨询方面加快速度；
- 发展中成员国更多地参与食典标准制定过程，包括风险评估；
- 在符合成员国需要和及时性方面提高食典标准对成员国的实用性；
- 为发展国家食品管理系统开展更加有效的能力建设。

52. 委员会比较详细地讨论了评价提出的建议，注意到这些建议是食品法典委员会 2 月份一次特别会议深入讨论的主题，2003 年 1 月卫生组织执行局也进行了讨论。委员会注意到，食品法典委员会致力于实施符合该项评价的建议目标的战略，并开始了一个协商和讨论过程，以便在食典委 6 月份会议上可以讨论提交食典委的主要建议。委员会同食品法典委员会一起支持该项评价报告总的重点。成员们特别强调以下方面的重要性：

- 加强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以便保护其消费者利益及参加贸易；
- 发展中国家参加食典委（成员支持为此目的设立信托基金，并强调与加强能力建设以便有效参与的联系）；
- 消费者健康和安全作为食典标准制定工作首要重点；
- 必须更加及时地提交标准从而加快食典制定过程；
- 发展在食典方面迅速、真正实现协商一致的能力以及协商一致原则的重要性；
- 提高食典委在粮农组织/卫生组织中的自主程度；
- 扩大食典秘书处的规模，提高食典秘书处的级别；

- 加强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为食典尤其是为风险评估提供科学咨询的重要性。

53. 普遍认为食品法典委员会召开年会是可取的。

54. 同食品法典委员会一样，委员会也强调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均需高度重视分配必要的正常计划资金。一些成员还指出，如不增加粮农组织的总预算将很难实现这一重点。

55. 成员们总的支持这些建议的意向，但对以下方面的必要性和实用性提出疑问：

- 修改食典委的职责；
- 调整食典委管理结构，设立一个执行局和标准管理委员会；
- 该项评价提出的协商一致的定義。

56. 关于标准制定工作中与健康无关的方面应受到的优先重视，会上提出了各种不同意见。关于食典委就可接受健康保护程度达成一致意见，用于制定其本身的标准可取性，会上也提出了不同意见。

57. 食品法典委员会及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管理部门已经启动了一项工作计划，继续与成员磋商，进一步制定战略以实施评价报告建议的主要重点。这需要粮农组织和卫生组织领导机构进一步讨论，以确保资源的提供和改革方向代表所有成员的利益。计划委员会将在两年之后审议进展情况，以保持改革势头，并要求在那时提交一份后续行动报告。